

证券代码: 002618

证券简称: *ST 丹邦

公告编号: 2021-071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0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0）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，并指定公司总经理谢凡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秘书空缺超过三个月的，董事长应当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自2021年6月25日起，公司董事长刘萍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为止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

公司董事长刘萍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755-26511518、0755-26981518

联系邮箱：dongmiban@danbang.com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朗山一路丹邦科技大楼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25日